

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11 月 6 日、11 月 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董事会通过微信、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4. 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3.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4.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法院应用系统的研发和应用，主要用户为国内各级法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问询函及回函；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